

甘肃省教育厅文件

甘教政〔2018〕4号

关于对我省中等职业学校省级示范校 开展中期检查的通知

有关市州教育局、高等职业院校、中等职业学校：

根据《甘肃省教育厅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公布省级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示范学校建设计划立项建设学校名单的通知》（甘教职成〔2017〕10号）等相关文件要求，经研究，省教育厅决定对我省 20 所省级中等职业学校示范校开展省级中期检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时间安排

2018 年 9 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二、检查程序及方式

省级专家组将通过听取汇报、查阅材料、访谈座谈、现场考察等方式，全面检查项目学校建设情况，对学校建设过程质量监测数据、经费使用情况进行审核，逐校给出评价意见。

具体检查程序为：

1. 考察学校整体发展情况，听取项目建设情况汇报。
2. 分头查阅相关资料，与学校相关人员座谈，审核学校建设过程质量监测数据、经费使用情况。
3. 召开反馈意见会。

三、项目学校的主要任务

1. 撰写项目建设中期自查报告。项目学校对省教育厅、省财政厅联合批复的项目建设方案和任务书开展自查，撰写项目建设中期自查报告。

2. 提供建设过程质量监测数据。各项目学校要提供建设过程质量检测数据，作为中期检查的重要依据。

3. 各项目学校在充分吸收专家意见并对相关资料修改完善后，将以上材料电子版、纸质材料一式两份于检查结束一周内报送省教育厅职成处。

四、有关要求

1. 有关市教育、财政部门要指导项目学校按照《甘肃省教育厅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省级中等职业学校教育改革发展

示范学校创建项目立项批复的通知》（甘教职成〔2017〕23号）要求，全力做好项目建设指导工作，并做好项目建设中期检查准备工作。

2. 检查期间，学校示范校创建相关人员必须在岗，随时准备接受工作问询；学校相关仪器、图书、实训室必须保证随时都能打开。

3. 学校向专家组提供的纸质资料为：《任务书》、《实施方案》、中期自查报告、建设过程质量监测数据、经费使用自查表。

4. 学校所有备查材料和佐证材料必须集中陈列，条目整齐，便于查对。

5. 学校汇报和专家质询会环节，当地教育、财政、学校主管部门、项目负责人参加。

6. 本次中期检查工作要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双十条”要求，杜绝搞形式，走过场。

附件：省级专家组成员名单



附件

省级专家组成员名单

第一组：

组 长 李常锋 省教育厅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处处长
副组长 锁冠侠 甘肃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副院长
成 员 虎保成 甘肃林业职业技术学院副院长
何生玉 武威市凉州区职业中专校长
王凤丽 甘肃省中医学校副校长
兰 炜 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学院发展规划处处长

检查学校名单：甘谷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秦安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通渭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岷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镇原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礼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文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第二组：

组 长 孙祥宁 省教育厅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处副处长
副组长 雷志辉 平凉职业技术学院院长
成 员 陈军武 甘肃省水利水电学校校长
严 玮 甘肃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处长

高鸿斌 兰州资源环境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处长

郑复铭 兰州理工中专招生科科长

检查学校名单：民乐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民勤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甘肃省冶金高级技术学院、酒泉卫生学校、酒泉工贸中等专业学校、高台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永昌县职业中学、金塔汽车维修中等专业学校

第三组：

组 长 宋元文 兰州资源环境职业技术学院副院长

副组长 程小红 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学院副院长

成 员 靳世杰 庄浪县职业教育中心书记

王 岗 天水市职业学校副校长

高 见 甘肃林业职业技术学院质量办主任

程登武 省教育厅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处干部

检查学校名单：会宁职业中等专业学校、甘肃省农垦中等专业学校、甘肃省经济学校、靖远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临夏州职业技术学校

甘肃省教育厅办公室

2018年8月27日印发
